

债券代码：150805.SH	债券简称：18 陕集 01
债券代码：150927.SH	债券简称：18 陕集 02
债券代码：152413.SH/ 2080048.IB	债券简称：20 陕煤一/ 20 陕煤债 01
债券代码：152494.SH/ 2080152.IB	债券简称：20 陕煤二/ 20 陕煤债 02
债券代码：188154.SH	债券简称：21 陕煤 Y1
债券代码：188676.SH	债券简称：21 陕煤 Y3
债券代码：185534.SH	债券简称：22 陕煤 Y1
债券代码：185783.SH	债券简称：22 陕煤 Y3
债券代码：137891.SH	债券简称：22 陕煤 Y5
债券代码：138564.SH	债券简称：22 陕煤 Y6
债券代码：138725.SH	债券简称：22 陕煤 Y7
债券代码：138938.SH	债券简称：23 陕煤 Y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
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3 年 8 月

声 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陕煤集团”）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任字【2023】112 号文决定，任命赵福堂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同意赵福堂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人选；同意尚建选不再担任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关于聘任和解聘集团公司相关经理层成员的通知》（陕煤董发【2023】15 号），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赵福堂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解聘尚建选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新任职董事、总经理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严重失信行为。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公司上述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已作出的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18 陕集 01”、“18 陕集 02”、“20 陕煤一/ 20 陕煤债 01”、“20 陕煤二/ 20 陕煤债 02”、“21 陕煤 Y1”、“21 陕煤 Y3”、“22 陕煤 Y1”、“22 陕煤 Y3”、“22 陕煤 Y5”、“22 陕煤 Y6”、“22 陕煤 Y7” 和 “23 陕煤 Y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